

認識歸正信仰 (一)

第八課：11月30日
(認識信心，悔改，稱義，成聖，堅忍，得榮耀)

信心

- 得救的信心——認識、相信和信靠。信心是對上帝話語的認識，上帝的話語提供了證明這話語是真實的證據。信心不僅僅是認識到上帝的啟示說了什麼，還是相信這啟示是真實的。但人若只認同聖經的某些真理，卻不得救，這是有可能的(雅 2:19)。信靠就是服從基督，以他為主，願意順服。得救的信心是上帝的恩賜(弗 2:8-9，約 5:44)。

悔改

- 悔改定義為“為罪內心憂愁，對罪的棄絕，真誠委身要拋棄罪，行事為人順服基督”。悔改和相信是不可分的。它們是一個硬幣的兩面，一個內心態度的兩種說法。“天國近了，你們應當悔改”(太 3:2；4:17)。相信福音就是悔改。
- 基督徒人生不僅僅是始於相信，它還是因信繼續，它是一種信心的生活。類似地，基督徒人生是一種悔改的生活(約壹 1:9)。
- 揀選、有效呼召和重生是上帝做的事。信心和悔改是我們做的事。但我們能夠行使信心和悔改，這是因為上帝已經行事，呼召我們，重生我們。

稱義，得兒子名份，成聖

- 作為墮落的人，我們有三種極大的需要：一個新的在律法上的地位，一個新的家庭，還有一個新的生命。稱義解決的是第一種需要，得兒子名分解決的是第二種需要，成聖解決的則是第三種需要。
- 稱義是一種律法上的宣告。這種稱義宣告的要素就是赦免罪，以及把基督的義歸算給我們(賽 61:10；羅 3:21-22；4:3；5:19；林前 1:30；林後 5:21)。耶穌從來沒有用一種把他兒子身份與我們兒女身份等同起來的方式，形容上帝是“我們的”父。儘管如此，我們卻是上帝的兒子，所以我們在上帝給他獨一的兒子耶穌的各樣祝福中有份。
- 我們得救的確據是建立在上帝的應許(稱義)，我們生活中義的果子(成聖)，以及聖靈見證我們是上帝的兒女(兒子名分) 之上的。

堅忍，得榮耀

- 當上帝重生一個人心靈的時候，這人就永遠不會失去他的救恩。上帝要改變他的百姓，使他們榮上加榮，一直進入永恆光景的榮耀中。(約 10:27-29)
- 如果你關心你是否信實，委身基督，你的關心就是真信心的一個記號。
- 上帝要人來榮耀他。保羅在哥林多前書 10:31 說：“所以你們或吃或喝，無論作什麼，都要榮耀上帝而行”(參見太 5:16)。我們具有上帝的形象樣式，所以他要求我們把從他發出的榮耀反射回去。當從我們發出的那反射的榮耀返回到他那裏的時候，我們就越與上帝相似：上帝和我們都有榮耀從我們身上發射出去。
- 更普遍來說，我們得榮耀，這將會是人性按照上帝的形象樣式得以完全，有上帝所計畫要達到的人性(羅 2:10；5:2；9:23)。

總結及回應：

- 我是否一個真正得救的基督徒？如果是，我們當如何感恩，如何生活榮耀神？